

汝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5 年度，汝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依托汝州市政府网站等政府媒体公开平台，严格核对信息来源、树立缜密逻辑，主动发布信息，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二）依申请公开。积极学习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新的政策文件、行业动态与专业文字，在提升自身政策解读能力与专业判断力的同时，做好群众问询的解读，确保在接到问询时能够提供准确的政策，确保各项政策得以尽快落实。2025 年，汝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接收到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各项政策，坚持将基础落于平时，将日常工作做细、做好；认真执行信息审核发布流程，遇有问题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沟通，确保在审核审查环节不出现任何与政策有悖论的现象。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查，严格落实保密制度；核准信息内容，确保需公开的信息规范准确、真实无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坚持标准化流程，以精准、及时为目标，保持严谨态度；严格落实发布审核机制，注重逻辑与语言质感，严把信息质量审核关口。针对收到的反馈问题，及时联系到相关问题反馈人员进行沟通，组织党组开展专项问题分析研判，按期将问题整改落实，并在结束后及时总结问题出现的原因及在处理问题中好的做法和工作经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五）监督保障。我局规范信息审核工作，严格遵循“先审查、后公开”，确保信息公开及时、规范、安全，严格落实发布审核机制，把好质量审核关。对反馈的问题进行研究分析，按时完成整改，并及时总结经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汝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仍存在两方面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滞后。该工作由办公室文秘人员兼任，因日常工作精力有限，造成应公开的政府信息未能及时推送，削弱了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与实用性；二是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实际推进中存在重形式、轻实效的问题，仅满足于完成任务指标，对公开内容的质量和群众需求契合度关注不足，导致信息公开效果未达预期。

针对以上问题，我局将从两方面落实整改措施：一方面，深化思想认识，组织信息公开经办人员开展专项培训，明确岗位职责与工作要求，督促相关人员履职尽责，凝聚工作合力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另一方面，优化公开工作，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覆盖面与渠道多样性，重点围绕退役军人关心的热点问题、涉及切身利益的政策文件加大公开力度，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成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5年我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费用。

地点：建投大厦15楼退役军人事务局

电话：0375-6026066